

# 许凤梅：一切为了公平正义



许凤梅在工作中。 郾城区人民法院提供

■本报记者 陶小敏

在郾城区人民法院，有这样一位法官：她的个人结案数连续多年在全市法院系统位居前列。经她审结的案件中有接近一半被成功调解，且无一个超审限案件，无一个违纪违法案件，无一个案件因判决不公引发信访事件。她就是被大家称为“铁人法官”的许凤梅。

许凤梅今年51岁，1992年进入郾城区人民法院工作，现任郾城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民事审判庭庭

长。29年来，她秉持“能调则调、当判则判、调判结合、案结事了”的审判原则，用女性特有的细腻与柔情，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每天早上6点多，许凤梅便来到办公室开始一天的工作。半天连续开庭审理两起民事案是常事，即便中间有空闲，当事人的电话也总是响不停。她把白天的时间留给了审判，只能在下班后写判决。因此，每天加班到很晚是她的工作常态。

在许凤梅办公桌上，一本日历引人注目，上面密密麻麻标记着她近日常的工作台账；她的电脑里，各种各样的文件也都被标明了不同的分类和编号。不少律师和当事人对许凤梅由衷赞叹和佩服，常指明把案件立到她所在的庭办理。长期的高负荷工作，使许凤梅患上了严重的腰肌劳损，开庭都得以站立的姿势完成，但她从未因此落下一天工作。同事和当事人无不对她的敬业精神感动。

许凤梅办案除了快又细，还特别用心、用情。一起保险合同纠纷案中，在某保险公司购买了人身保险附带大病救治的李某突发疾病死亡。李某家人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时，该保险公司却以李某患病原因不属于保险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为由拒赔。许凤梅在开庭前组织双方调解，保险公司表示不接受13万元的理赔金额，只愿意赔偿7万元，但李某家人不同意。调解无果便开庭审理。庭审后，李某家人急切地想知道裁判结果，又怕许凤

梅偏向保险公司，便托人到许凤梅家送礼，却被许凤梅拒之门外。后来，许凤梅依法做出判决，认定本案应属保险理赔范围，且保险公司在事故发生后，未到现场确认保险事故性质，也未要求李某家人委托鉴定部门对李某作死亡鉴定等，存在一定过错，最终依法判决某保险公司赔偿李某家人13万元。判决书送达后，保险公司未上诉并及时理赔。

每当有人问许凤梅：“你这么拼命，图个啥？”许凤梅总会给出最质朴的回答：“这是我的本职工作。群众信任我，我就必须对得起这份信任和期盼。”

因为表现突出，许凤梅被授予全省法院先进个人、全省法院优秀办案法官、全市人民满意的好法官、漯河市“十佳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她带领的团队也创造了连续六年办案数量、质量全院第一的好成绩，被评为我市首个李庆军式“十佳办案团队”，并荣立集体一等功、集体二等功。



##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



4月15日，临颍县委国安办、县普法办在颍川广场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黄廷奎 摄

●4月15日，郾城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在黄河广场进行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 张林军

●4月15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在市政广场开展以维护国家安全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丁怡

●4月15日，源汇区司法局组织党员志愿者在双汇广场、红枫广场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并向市民提供法律咨询。 杨蕊歌



4月15日，召陵区人民法院干警到东城办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开展普法宣传，围绕非法集资、校园暴力、婚姻家庭等法律问题，为群众答疑解惑。 袁剑攀 摄



4月15日，市公安局特殊警务支队二大队到郾城区特殊教育学校为同学们上安全教育课，并为他们送去学习用品。 郭昕萍 摄

## 舞阳县公安局 访民意解民忧

4月14日上午，舞阳县公安局变群众上访为民警下访，访民意解民忧。局相关领导前往保和乡信访群众刘老汉家中走访，了解其生活现状和困难，及时做好矛盾化解工作，并为刘老汉送去大米、食用油、鸡蛋等慰问品。

在刘老汉家中，该局领导和刘老汉促膝谈心，认真了解其基本情况和主要诉求，并详细查看了相关资料，针对刘老汉提出的困惑耐心释法析理，正向引导。一番推心置腹的交流，不仅赢得了老人的理解，也为问题的顺利解决奠定了基础。 魏亮

## 开发区公安分局 送证上门

近日，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治安大队户籍民警黄克峰在整理资料时，发现部分群众的身份证滞留在派出所未领取。通过梳理，他

了解到这些未领证件的群众大多数是年龄偏大、行动不便的老年人。随后，民警为这些老人送证上门。 赵光炬

## 召陵区司法局 普法宣传多样化

近日，召陵区司法局2021年第一期“法治微电影巡演”落幕。据悉，此次巡演先后走进召陵区龙塘村、大河村、白庄村、前油李村等，举办微电影巡演二十余场次，放映了《早婚》《两个我》《泥潭》《圈套》《青春网祸》《晓明的心愿》等法治微电影，解读与居民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法律知识。此次巡演活动还为群众发放民法典宣传册6000余册、宪法读本8000余本、法治手提袋3000余个、法治围裙8000余个，解答群众的法律咨询370余人次，为2021年召陵区普法宣传工作赢得良好开局。

同时，3月25日起，召陵区司法

局普法轻骑队队员先后到召陵镇西寨东村、青年镇胡老村等开展普法宣传，发放防范新型网络诈骗读本、农村实用法律知识读本、禁毒知识手册、扫黑除恶知识手册等宣传资料3000余册，发放普法围裙、普法手提袋1900余件。4月1日，召陵区法治服务管家走进漯河银鸽生活纸业有限公司（银鸽六基地），宣传惠企政策、答疑法律知识，并围绕企业关注的合同纠纷等问题，从用工模式风险防范、诈骗录用风险防范、劳动合同风险防范、员工离职风险防范等方面结合典型案例进行了重点解读，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袁艺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第二编 物权

#### 第一分编 通则

#### 第二章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

#### 第一节 不动产登记

第二百一十七条 不动产权属证书是权利人享有该不动产物权的证明。不动产权属证书记载的事项，应当与不动产登记簿一致；记载不一致的，除有证据证明不动产登记簿确有错误外，以不动产登记簿为准。

第二百一十八条 权利人、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查询、复制不动产登记资料，登记机构应当提供。

第二百一十九条 利害关系人不得公开、非法使用权利人的不动产登记资料。

第二百二十条 权利人、利害关系人认为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事项错误的，可以申请更正登记。不

动产登记簿记载的权利人书面同意更正或者有证据证明登记确有错误的，登记机构应当予以更正。

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权利人不同意更正的，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异议登记。登记机构予以异议登记，申请人自异议登记之日起十五日内不提起诉讼的，异议登记失效。异议登记不当，造成权利人损害的，权利人可以向申请人请求损害赔偿。

第二百一十一条 当事人签订买卖房屋的协议或者签订其他不动产权属的协议，为保障将来实现物权，按照约定可以向登记机构申请预告登记。预告登记后，未经预告登记的权利人同意，处分该不动产的，不发生物权效力。

预告登记后，债权消灭或者自能够进行不动产登记之日起九十日内未申请登记的，预告登记失效。

司法部提供



##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开展交通安全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 范子恒)近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组织民警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开展交通安全警示教育。

民警首先从市区快递三轮车在道路行驶中存在的不文明、不安全行为谈起，列举了快递员在投递中各种不遵守交通规则的现象和安全隐患，并结合以往的道路交通事故

例，引导快递从业人员遵守交通规则。随后，民警对电动三轮车、机动三轮车、面包车在驾驶过程中应该注意的交通安全事项进行详细讲解，通过视频案例，对闯红灯、逆行、随意变道、接打电话等交通违法行为造成的后果进行分析，同时对近年来交警部门运用高科技精准打击交通违法行为做了介绍。



4月16日上午，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源汇大队民警护送市第二实验小学师生春游。 王艳丽 摄



4月16日晚，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大队开展夜查行动，加大对酒驾醉驾行为的打击力度。 许立鹏 摄

##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 大讨论促提升

近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组织领导班子成员、科室主任围绕“扎实教育整顿、提升办案质量、全力争先创优”，就如何从抓严抓实抓好当前重点工作开展大讨论。

经过大讨论，该院进一步统一了思想，要求聚焦群众反映强烈、影响司法公正的痛点、难点、堵点等问题，推进检察队伍自我革命，真正让广大检察人员面对纪律规矩，因敬畏

而不“敢”腐，因制度而不“能”腐，因觉悟而不“想”腐；紧盯质量、强化责任，以案件评查为契机促进检察权规范运行；严格落实业务部门管理和案件管理、检务督察等职能部门的监督管理责任；持续传导压力，扎实落实《人民检察院司法责任追究条例》，将优质高效办案的责任压到每一位入额检察官身上，促进主要案件质效指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张迪

##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廉政家访

近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全面开展廉政家访。

廉政家访中，该院班子成员和部门负责人将《致全体检察干警家属的一封信》送给家属，向干警家属传达教育整顿总体要求，并以“拉家常”的方式，了解八小时以外干警思想动态和行为举止，提醒家属加强对干警廉洁从警的监督，当好干警的“监督员”，做好家庭的“廉内助”，把家庭的“廉政关”，用亲情和爱情共同筑牢廉洁家庭防线。 李旭宁

## 源汇区人民检察院 主动打击电信诈骗犯罪

近日，源汇区人民检察院主动对公安机关正在侦办的一起重大系列电信诈骗团伙案提前介入侦查，从严从快从重处理案件，并在批捕后引导公安机关固定证据。针对涉案的二十余

名犯罪嫌疑人，向公安机关发出《应当逮捕犯罪嫌疑人建议书》，督促其加大追捕力度，同时如何做好追赃挽损工作与公安机关交换意见。 武剑飞

### 法治简讯

●4月14日上午，郾城区人民法院干警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漯河市分行有关人员开展座谈，优化金融企业经营环境。 冯星